

平龙政办〔2022〕43号

**平顶山市石龙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平顶山市石龙区“十四五”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平顶山市石龙区“十四五”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2022年8月8日

平顶山市石龙区“十四五”全民科学素质 行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2021-2035年）的通知》（国发〔2021〕9号）（以下简称《科学素质纲要》）、《中共河南省委办公厅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新时代科普工作提升全民科学素质的意见》、《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2021-2025年）的通知》（豫政办〔2021〕73号）、《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平顶山市“十四五”全民科学素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的通知》（平政办〔2022〕10号）等有关要求，结合我区实际，为做好“十四五”期间全区全民科学素质工作，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普和科学素质建设的重要论述以及视察河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按照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要求，以提高全民科学素质服务高质量发展为目标，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改革创新，不断优化科学素质建设长效机制，大力弘扬科学精神，普及科学知识、推广先进技术、传播科学思想、倡导科学方

法，在全区营造热爱科学、崇尚创新的社会氛围，为我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作出积极贡献。

（二）基本原则

1. 突出价值引领。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科学精神和科学家精神，传递科学的思想观念和行为方式，加强理性质疑、勇于创新、求真务实、包容失败的创新文化建设，坚定创新自信，形成崇尚创新的社会氛围。

2. 坚持协同推进。强化组织领导、政策支持、投入保障，激发科研机构、企业、基层组织、社会团体等多元主体活力，增强全民参与科学素质建设的积极性，构建政府、社会、市场等多方协同推进的社会化工作大格局。

3. 优化服务供给。破除制约科普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创新组织动员机制，强化政策法规保障，突出服务基层，推动科普内容、形式和手段等创新提升，提高科普的科学性和趣味性，满足全社会对高质量科普的需求。

4. 扩大开放合作。增进开放互信、深化创新合作，加强我区与先进地区的工作交流互动，促进科普与乡村振兴、文明创建、文化旅游、卫生健康、防范邪教等工作有机融合。

（三）主要目标

到 2025 年，我区公民具备科学素质的比例达到 15%，全区科普基础设施更加公平普惠，全民科学素质建设的组织实施、机制体制、经费保障等体系更加完善，适应创新发展需要的科普公共产品和服务供给能力显著提升，各重点人群科

学素质发展更为均衡，科普助力高质量的动能显著增强，科学精神在全社会广泛弘扬，崇尚创新的社会氛围更加浓厚，全民科学素质建设对促进科技创新的基础性作用进一步显现。

二、提升行动

（一）青少年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1. 系统提升各阶段青少年科学意识和综合素养。将提升科学素质的目标贯穿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高中教育、职业教育等各个阶段，将科学精神融入课堂教学和课外实践活动。邀请专家实施科学家精神进校园行动，中小学学生每学年至少接受1次科学家精神教育，推广高质量科学教育教材和课程，倡导启发式、探究式、开放式教学，保护学生好奇心，激发学生想象力，增强学生求知欲。加强中小学校科学教育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小小科学家科技创新操作室，中学“小平科技创新实验室”建设。加大对农村中学科技馆、科学实验室、信息化设施等建设的投入力度。在中小学开展科普示范学校认定工作，继续开展优质科技辅导员评选工作，发挥先进典型在提升青少年科学素质行动中的示范带动作用。

2. 深入开展各类科技教育活动。推动科学教育资源均衡发展，面向农村特别是农村留守青少年开展科学教育、创新指导、心理疏导、应急避险、技能培训等志愿服务。积极推进科技场馆、科普大篷车进校园，促进学校科学课升级，推动馆校合作提质增效。定期开展节约资源、保护环境、防灾

减灾、防范邪教和身心健康等方面的科学教育活动。大力开展课外科普教育和科技创新活动，广泛开展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青少年科学素质竞赛、青少年机器人竞赛、青少年科学调查体验等活动，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

3. 加强中小学教师科学素质建设。将科学精神和科学教育作为教师培训进修的重要内容，切实提高中小学教师的科学素养和业务能力。将教师承担的教学任务外的科技辅导任务计入工作量，列入绩效考核内容，对科技教学和课外科技辅导取得优异成绩的教师在职称申报和评优评先等方面给予倾斜，并加强农村学校教师科学素质培训。

4. 充分利用科普资源助推“双减”工作。要以“请进来”的方式，引进一批优秀科普人才和相关科普机构，有效开展科普类课后服务活动项目。要以“走出去”的方式，有计划地组织学生就近分期分批到科技馆和各类科普教育基地开展科普教育实践活动。

牵头单位：区教育局、区科技局、团区委、区科协

参与单位：区委宣传部、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民政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区生态环境局、区卫生健康委、区市场监管局、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区应急管理局、区乡村振兴局、区妇联等。

（二）农民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1. 加强农业科技培训和人才培养。按照“省级示范培训、市级引导培训、县乡普遍轮训”原则，整合教育培训资源，

深入实施高素质农民培育计划、农村实用人才培养计划，加强培训基地建设，分层分类开展全产业链培训。突出抓好农村专业技术协会、家庭农场经营者、农民专业合作社带头人培育。深入实施返乡创业人才能力提升行动，大力培育农村创新创业带头人。深入实施乡村技能人才提升行动和乡村振兴技能培训项目，培育乡村工匠。扎实推进“四优四化”（优质小麦、优质花生、优质草畜、优质果蔬和布局区域化、经营规模化、生产标准化、发展产业化）科技支撑行动计划。

2. 积极服务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科普助力乡村振兴行动、科技特派员行动计划、普及适用技术传播工程、科技兴林与科普惠林工程、“健康中原行·大医献爱心”乡村振兴志愿服务专项行动、“巧媳妇”工程、农村青年致富带头人“领头雁”计划等惠农工程。推动农村科普设施与农村人居环境集中整治、文体教育设施建设等融合发展，加强农村学校科技场馆建设，深化科技小院建设，到2025年，我区实现科技小院创建。鼓励科技型企业、合作社等开展乡村振兴科技服务，推广农业科技社会化服务模式，着力推进乡村振兴巾帼行动和巾帼健康行动，加强对农村留守儿童、老人和妇女等困难群体的关爱服务。实施科普带头人、第一团支书和“青蔓乡间”“美丽乡村”“春雁行动”等专项行动。

3. 大力开展农村科普主题活动。深入开展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科技活动周、全国科普日等群众性科普活动，统筹开展科普文化进万家、防范邪教宣传月、健康中原行、

中原女性大讲堂、全民健身活动月等活动，积极组织参加全国农民科学素质网络竞赛。开展乡土人才创新创业大赛、农村科普示范基地创建等活动。大力普及绿色发展、安全健康、耕地保护、防灾减灾等科技知识和观念，推进移风易俗、抵制陈规陋习，引导农民树立相信科学、和谐理性的思想观念。提升脱贫地区农民科技文化素质。

牵头单位：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区乡村振兴局、区科协

参与单位：区委组织部、区委宣传部、区教育体育局、区科技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民政局、区财政局、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区生态环境局、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区卫生健康委、区市场监管局、区应急管理局、区总工会、团区委、区妇联等。

（三）产业工人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1. 深入开展群众性建功立业活动。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促进广大产业工人立足岗位提升技能。组织开展群众性创新活动、劳动技能竞赛、青年创新创业大赛、青年职业技能大赛、家政职业技能大赛等各类职工劳动和技能竞赛活动。深入实施“金蓝领工程”，叫响做实“中原大工匠”品牌，实施工匠选树、“师带徒”、“匠带兵”行动和职工素质提升行动。实施青年科技创新人才培育计划和制造业青年工匠技能提升计划，开展“安康杯”竞赛、“三比两降”节能减排劳动竞赛、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等群众性活动。

2. 广泛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发挥“科创中国”平台作用，组建科技服务团队，推动企业探索技术创新、提升产业工人科学素质。深入实施全民技能振兴工程，每年按要求完成各类职业培训人次数，加大高技能人才培训力度。全力推进“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工作。深入实施农村劳动力就业技能培训。以专业技术人员知识更新工程为引领，积极推动专业技术人员每年参加继续教育。拓宽技术工人职业发展通道，完善技能人才评价体系，提高技能人才待遇水平，加强高技能人才表彰奖励。到2025年，实现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更加完善，共建共享职业技能培训体系更加健全，创新型、应用型、技能型人才队伍不断发展壮大，职业技能培训服务更加有效的目标。

3. 开展产业工人科普教育活动。引导企业建立科协组织，面向职工开展科普教育，提高职工科学素质。将企业宣传与科普教育结合起来，充分发挥企业产品技术优势，面向社会提供科普服务。组织专家服务团深入企业开展送科技活动。面向产业工人开展健康知识、应急知识、反邪教等宣传教育。努力打造职工书屋规范化建设品牌，加快“电子书屋”建设步伐。

牵头单位：区总工会、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应急管理局

参与单位：区委宣传部、区教育体育局、区科技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民政局、区卫生健康委、区生态环境局、

区市场监管局、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团区委、区妇联、区科协等。

（四）老年人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1. 统筹推动老年人科学素质提升。整合卫生健康、教育体育、科技、宣传、民政等部门和科协、工会、妇联等群团组织以及媒体的资源和平台，针对老年人开展多方位全覆盖的科学素质提升行动。结合推进乡村振兴、建设健康中原等重点工作，统筹实施老年人科学素养促进行动。

2. 提高老年人信息素养。按照个体互助与组织推进相结合、自发分散与统一集中相结合、基本保障与按需服务相结合的原则，开展老年人智能手机运用大赛等活动，向老年人普及智能技术知识与技能，让广大老年人更好更快适应并融入智慧社会。

3. 加强老年人健康科普服务。加大在电视、广播等主流媒体以及各级媒体平台的老年人科普宣传力度。开展针对老年人的医疗健康、心理辅导、智能信息、应急处置、反网络谣言、反邪教、反诈骗等专题科普活动，丰富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依托综合连续、覆盖城乡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在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党群服务阵地、科普园地以及适老化设施改造建设中，增强老年常见病和慢性病防治、反诈骗等科普内容与功能。提高科普设施适老化程度，提供更多适老化科普线下服务、智能应用。

4. 实施银发科普行动。组织各类科技志愿服务团队深入

社区、农村，常态化开展助老类科技志愿服务活动，让老年人老有所依、老有所乐、老有所学。发挥老干部、老战士、老专家、老教师、老模范等基层“五老”的智力优势，坚持自愿参加、就地就近、量力而行、主动作为，组建理论宣传、文化服务、医疗健康和科技科普等类别志愿服务队，开展科普报告、技术服务、技能培训、健康咨询等形式的科普行动，打造富有特色、群众喜爱的银发科普志愿服务品牌。

牵头单位：区卫生健康委、区教育体育局、区乡村振兴局

参与单位：区委组织部、区委宣传部、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民政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区市场监管局、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区融媒体中心、区总工会、区妇联、区科协等。

（五）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1. 深入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引导广大领导干部和公务员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普工作和科学素质工作的重要论述，切实找准将新发展理念转化为实践的切入点、结合点和着力点，强化对科学素质建设重要性和紧迫性的认识。

2. 提升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的科学素质。把科学素质教育作为党政领导干部和公务员教育培训的长期任务，纳入党政机关年度教育培训计划。将科学素质教育课程纳入党校教学计划，加强前沿科技知识和全球科技发展趋势学习，突出科

学精神、科学思想培养，提高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科学履职水平。充分发挥学习强国、科普中国等网络教育平台作用，不断扩大优质科普信息覆盖面，丰富干部教育学习内容，满足领导干部和公务员多元化学习需求。鼓励领导干部和公务员注册科普中国信息员，使用科普中国平台，传播科学知识，提升科学素质。完善干部评价机制，在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和公务员录用中体现科学素质要求并有效落实。

3. 积极开展各类科普教育活动。组织领导干部和公务员到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科普教育基地参观学习，引导和支持领导干部带头参加各类科普活动。通过举办科普专家报告会、科普讲堂、现代科技知识讲座，以及科普和反邪教警示教育进机关、进党校等活动，引导和帮助领导干部和公务员强化科学思维、提升治理能力。

牵头单位：区委组织部、区科协

参与单位：区委宣传部、区科技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发展改革委、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区生态环境局、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区卫生健康委、区市场监管局、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区应急管理局、团区委、区妇联。

三、重点工程

（一）科技资源科普化工程

1. 建立完善科技资源科普化机制。将科普工作作为科技创新工作的有机组成部分，提高科普成果在科研项目考核指标中的比重。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将科普工作业绩情况作

为科技人员职称评定和晋升、科研成果评价的参考要求。积极发挥科技社团和科技工作者的作用，推动学术交流与科普活动紧密结合，促进学术资源向科普资源转化。发挥科普教育基地联盟作用，将科普工作纳入相关科技创新基地考核内容。

2. 促进科技资源向科普资源转化。支持和指导企业利用其科技资源开展科普工作，拓展科技基础设施科普功能，推动学校、企业将科技场馆、实验室等面向社会开展多种形式的科普活动。不断提升企业服务社会功能，引导支持企业建设科普展示馆。

3. 引导广大科技工作者坚守社会责任。发挥科技专家和广大科技工作者作为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一体两翼”重要承载者的作用，加强对为我区科技创新作出突出贡献的先进典型的宣传，引导科技工作者践行服务人民、敢为人先、团结协作和甘为人梯的崇高理念，为推进全民科学素质提升、培育科技创新人才作出表率。

牵头单位：区科技局、区教育体育局

参与单位：区委宣传部、区财政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区市场监管局、区文化广电和旅游业局、区应急管理局、区总工会、团区委、区妇联、区科协等。

（二）科普信息化提升工程

1. 实施“互联网+科普”行动。在区广播电视台打造高

水平科普栏目、节目，并通过融媒体及时发布、更新，推动信息技术手段在科普中广泛深入应用。石龙区政府网站开辟科技、科普专栏，在显著位置设置“科普中国”链接。区融媒体中心参照市级主要媒体做法，开设科普节目、栏目，针对本地群众需求经常性播出科普内容。

2. 鼓励和支持科普科幻作品创作。采取政府购买服务、以奖代补以及向国家、省、市申报创作资金等形式对科普创作进行扶持和奖励，着力开发贴近生活、贴近群众、贴近基层且适于网络传播的原创性优秀科普科幻作品，满足科普智慧化发展需要。举办科普科幻作品大赛、科普微视频大赛，开展优秀科普作品、科普成果奖评选，对优秀单位和个人进行表扬和奖励。

3. 推进科普信息化提升。加强科普中国 APP、科普中原 APP、“科普平顶山”抖音等移动端科普平台的推广应用，优化公众获取科普信息价值取向和行为方式。以赛促健，通过组织参加全国全民科学素质网络竞赛、河南省全民科学素质网络竞赛等活动，发展壮大科普信息队伍。“十四五”期间，石龙区科普中国信息员力争超过 3000 人，科普中国信息员注册比例达到常住人口的 6%。建用并重，鼓励支持科普中国信息员通过微信、QQ、微博等广泛开展传播分享，推进科普中国、科普中原等权威渠道的科普信息在社区、校园、乡村的落地。发挥科技工作者作用，年制作微视频不少于 10 期，通过“科普平顶山”、“科普石龙”官方抖音帐号等移动端视

频平台向公众开展科普宣传。

牵头单位：区科协、区委宣传部、区科技局

参与单位：区教育体育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财政局、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区生态环境局、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区融媒体中心、区卫生健康委、区应急管理局、区市场监管局、区总工会、团区委等。

（三）科普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1. 积极配置区级科普活动场。加强农村中学科技馆、科技活动特色学校建设。继续发挥中国流动科技馆巡展、科普大篷车等流动科普设施作用。鼓励企业、社会组织、个人兴建各类专业科普场馆，提供分众化、特色化科普展教服务。

2. 加强科普教育阵地建设。鼓励企业面向社会开放科研平台、成果展览场馆和生产车间。整合现有设施资源，推动建立国土资源、环境保护、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卫生保健和食品药品安全等各类特色主题科普教育基地，促进科普服务公平普惠。到 2025 年，争创一批省市级科普教育基地。各类科普教育阵地年接待观众数量逐步增加。

3. 推进科普资源共建共享。鼓励街道和村（社区）拓展现有基层服务中心的科普功能，建设具有科普教育功能的综合服务设施。在开展全域科普试点工作基础上，持续推动将科普设施建设纳入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党群活动中心等建设内容。引导和促进公园、车站等公共场所普及科普知识。推进科普公园、科普广场建设。

牵头单位：区科协、区发展改革委、区科技局

参与单位：区委宣传部、区教育体育局、区财政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区生态环境局、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区卫生健康委、区应急管理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城市管理局、区乡村振兴局、区总工会、团区委、区妇联等。

（四）基层科普服务能力提升工程

1. 提升应急科普能力。建立应急科普协调联系机制，坚持党委、政府统一领导，应急部门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专家学者、新闻媒体紧密联系，及时准确发出权威声音、消除公众疑虑、维护社会稳定。整合资源，建立常态化应急科普专家库和科普资源信息库。加强应急科普基础建设，推动在科技场所、教育基地等阵地设立应急科普宣教专区。推行村（社区）社会化管理网格员兼任科普员制度，将村（社区）作为一级网格，小区（楼栋、组）作为二级网格，每个网格明确1名科普信息员，大力推动“群主成为科普员，科普员成为群主”，引导鼓励科普员、科技志愿者通过手机开展网上应急科普活动。将应急理念和知识融入日常科普内容，利用防灾减灾日、气象日、消防日、安全生产月等时间节点，积极开展知识宣讲、技能培训、案例解读、应急演练等多种形式的应急科普宣教活动。

2. 提升基层科普能力。推动卫生院院长、农技站站长、中心学校校长和本区域优秀科技工作者代表进入基层科协

领导班子、兼任街道科协副主席。努力实现街道科协有工作人员、有办公场所、有科普经费。鼓励引导科技工作者深入基层开展“i 科普”科技志愿服务、“服务乡村振兴科技志愿走基层”等科普活动，鼓励开展全国科普示范区、省级科普示范社区等创建活动。

3. 健全基层科普服务体系。构建以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党群服务中心、社区服务中心（站）等为阵地，以志愿服务为重要手段的基层科普服务体系。动员学校、医院、企业和社会组织等组建科技志愿服务队，完善科技志愿服务管理制度，每年开展一定场次的公益性科技服务活动。评选优秀科技志愿服务队和先进个人，发布典型案例并进行宣传推广，推进科技志愿服务专业化、规范化、常态化发展。扎实开展全域科普试点工作，坚持党委领导，政府推动，条块结合，区域为主，上下联动，整体推进，建立和完善全领域行动、全地域覆盖、全媒体传播、全民参与共享的全域科普工作体系。

牵头单位：区科协、区科技局、区应急管理局

参与单位：区委组织部、区委宣传部、区教育体育局、区民政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区生态环境局、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卫生健康委、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区城市管理局、区乡村振兴局、区总工会、团区委、区妇联等。

（五）科普人才队伍建设工程

1. 构建科普人才培养体系。落实国家和省、市中长期科技、教育、人才发展规划纲要，将科普人才发展纳入各级各类各行业人才发展规划。完善动员激励机制，调动科技工作者参与科普工作积极性。加大面向各领域各层次科普人才的继续教育和培训力度。科技工作者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参加科学传播专业或其他专业技术职称评审时，其科普著作、论文、直接参与指导的科普竞赛成绩和开展科技志愿服务等科普工作的其他成果，符合河南省职称评审政策规定的可以为晋升相应职称的业绩条件，为科普人才的培养和使用创造良好政策环境。

2. 加强科普人才队伍建设。开展平顶山市首席科普专家推荐工作，组织开展区级首席科普专家评聘工作，发展壮大科普专家团队。充分发挥基层医院院长、学校校长等基层科技工作者作用，引领带动中小学自然科学类教师、农业技术人员、医疗卫生人员等基层一线科技工作者参与科普工作，发现、培养、表扬一批科普达人、科普之星，构建全区科普人才队伍建设体系。大力发展科普场馆、科普基地、科技出版、新媒体科普等领域专职科普人才队伍。

3. 大力发展科技志愿者队伍。结合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和党群服务中心建设，促进科技志愿者与我区精神文明创建体系共融共通。组织动员科技工作者、教师、媒体从业者、社区工作者等参与志愿服务行动，深入开展“万人助万企”、科普专家志愿服务、“我是科学家，我来做科普”等活动，

充分发挥科技志愿服务在青少年、农村、社区科普中的作用。到 2025 年，全区注册科技志愿者 100 人以上，组建科技志愿服务队 5 个以上。

牵头单位：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科技局、区科协

参与单位：区委组织部、区委宣传部、区教育体育局、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区生态环境局、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卫生健康委、区应急管理局、区总工会、团区委、区妇联等。

四、组织实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区全民科学素质领导小组要负责领导我区《科学素质纲要》实施工作，建立完善科学素质建设工作机制，将科学素质建设纳入本地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将重点任务列入年度工作计划。将工作成效纳入目标管理考核范围，加强全民科学素质工作督促检查。各责任部门和单位要按照分工安排，将本方案有关任务纳入本部门、本系统的相关工作规划和计划，认真履职、协同配合。牵头单位要加强对各项重点任务落实情况的检查和督促，参与单位应积极配合，形成工作合力。区科协要发挥综合协调作用，做好沟通联络，搭建联动平台，把握实施进度，共同推进公民科学素质建设。

（二）健全长效机制。完善表彰奖励机制，对在科普和全民科学素质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集体和个人，按照有关规

定给予表彰和奖励。健全科普工作者的考核评价体系，支持企事业单位给予科普与科技创新同等待遇，把科普绩效作为职称晋升、年终考核、绩效分配的重要依据，积极推荐符合条件的科普人才申报各级各类人才表彰和资助项目。动员社会各界力量，打造全国科普日、全国科技工作者日、科技活动周等科普活动品牌。落实国家、省、市科学素质工作评估制度，加强对《科学素质纲要》实施的督促指导，配合开展公民科学素质调查和科普统计工作，监测评估《科学素质纲要》实施情况和效果。

（三）完善保障条件。坚持政府引导，鼓励社会投入，形成多渠道投入机制，为科学素质建设提供资金保障。要将科普经费列入同级财政预算，并根据财力情况和科学素质建设需要，加大财政支持力度，保障《科学素质纲要》顺利实施。同时，要支持有关部门和单位积极向上级部门申报科普类项目资金。全国、河南省科普示范县（市、区）的地方财政人均科普经费预算，应当符合相应创建要求。各有关部门要统筹考虑和落实科普经费，加强经费管理和绩效评估，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抄送：区委各部门，区人武部

区人大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法院，区检察院。

平顶山市石龙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 年 8 月 8 日印发
